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及专项说明

我们作为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的基础上，现对公司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核查，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以及其他关联人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快乐购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快乐讯广告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乐讯”）的联营企业上海妈妈觅呀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妈妈觅呀”）与快乐讯发生生产经营借款 262.97 万元，已敦促快乐讯要求妈妈觅呀归还。妈妈觅呀计划在 2022 年 6 月归还 150 万元，2022 年 9 月底前归还余款。

独立董事：钟洪明、肖星、刘煜辉

2021 年 8 月 16 日